



## 顽强地扎根

去过纽约的人都知道,纽约有一条“福建街”。纽约是全世界除了中国本土和新加坡这样的华人社会以外,华人人口最多的城市,大大小小的唐人街有七八个。

大概从上世纪80年代开始,以福州和周边县市为主的福建人开始大规模向海外偷渡,很多村、乃至县,几乎整个被掏空。比如福清县,据说100多万人里有70万在国外。

福建民间流传一句话,“台湾人怕平潭人,日本人怕福清人,英国人怕连江人,美国人怕长乐人,全世界都怕福建人”。

意思就是平潭人主要移居到台湾,福清人到日本,连江人到英国,长乐人到美国。

这些长乐人到了纽约以后,选择了紧挨着老唐人街、原本比较偏僻的一块地方扎堆住了下来,最终把那里的东百老汇大道变成了一条福建街。在那里,福州话才是通用语言,街上到处是福建餐馆。

拜前几十年美国宽松的移民政策所赐,这些人到了纽约以后就黑了下来。美国政府默许他们的存在,甚至还在很多方面给他们提供便利和保护。

现在这个福建人建立的新社区规模巨大,人口已经超过了老唐人街。全纽约50万中国移民,有20多万人是福建人。这些福建人可以说是上一辈中国人典型的一个缩影——

在中国经济还不太发达的那个年代,出身底层的他们为了生存不择手段铤而走险,在异国他乡用接近尘埃的姿态顽强地扎根下来;

他们吃苦耐劳,在最恶劣的生活环境里高强度工作,他们赚的钱真的可以称之为血汗钱。

很多刚偷渡到美国的福建人生存状况极其恶劣,我曾经去过他们住的地方探访,一个黑暗无光的小房间,摆满了上下铺的床位,床和床之间仅留下一人宽的过道。

他们省吃俭用,在中餐馆打黑工的人因为吃住都由餐馆提供,一年赚的三四万美金可以一分不少全部攒下来寄给留在国内的家人。

也有人攒了钱,开始自己开餐馆、开洗衣房,然后把家人接过来。那些福建农民,就是这样硬生生地在纽约开创出了自己的地盘。

他们的经历,是某种程度上的美国梦,也是中国梦。

对于这些人,大多数中国人一无所知;而美国的主流社会同样也是一无所知。

七月底我在纽约参加了一场葬礼,仪式感十足,却不是“让钢琴静默,鼓声沉郁,给白鸽子戴上黑领结,给交警戴上黑手套”的那种仪式。

到场的几百人虽大都身着黑衣,腰里却系着巴掌宽的红绸腰带;现场乐队主打唢呐铜锣,卖力地搞出个鼓乐喧天;主持人天生一幅哭丧脸,眉眼四角好像坠着秤砣,每个字出口都是一扬一顿三回转,无泪却欲哭;孝子贤孙一字排开叩头跪拜,扶灵痛哭者须有人搀扶才肯离开。

如此传统的中式葬礼别说在纽约,就是在中国恐怕也要在偏远的乡下才得见。

其实这家殡仪馆所在的地段,唐人街坚尼路41号,正是纽约的城乡结合部,往西多走几步就是人称“福州街”的东百老汇。

这里聚居着上世纪80年代中到2000年初偷渡高峰期从福州乡下铤而走险来到美国的偷渡客,街上店铺门脸货品吃食一应俱全,甚至人们的口音发型和衣着都跟福州乡下如出一辙。

葬礼上的逝者是位享寿86岁的老人,名叫郑光大。走在这条“福州街”上的人们很多可能并没有听过他的名字,但他跟他们多少都有些拐弯抹角的联系。



唐人街街头

## 郑光大与学生阿萍

在国内的时候,郑光大曾经是一名中学老师,60年代到90年代郑光大在福州亭江镇教了三十多年生物课,早年间有个得意门生名叫阿萍。

阿萍深得老师的赏识并不是因为成绩好,那个年代生物课其实就是到田里学农,也无所谓成绩。

阿萍在田里看到蚯蚓不会像别的女孩那样吓得尖叫,而是抓在手里把玩。还有,她家条件好,父亲很早就下了南洋,从国外给她带回的新自行车,她也会大方地借给同学去练车。

郑光大当时就觉得这个女孩勇敢大气与众不同。这个阿萍,就是后来成为了美国近半个世纪最著名最传奇

笔者在纽约做了很多年的记者,还曾经得到普利策新闻中心的资助。多年来,采访了近百名纽约福建人。

# 福建人在纽约

□ 荣筱菁

他的人全部被抓。

当时这件事震惊了整个美国,报纸天天报道,还拍成纪录片、画成漫画、写成书,一直到今天还影响深远。

正是这起事件让美国政府首次意识到来自中国的偷渡潮原来已经蔚然成风,郑翠萍也成了美国头号通缉犯。

“金色冒险号”出事后,郑翠萍逃回中国,但她跟老师郑光大一直保持联系。听说郑光大打算在纽约搞一个亭江中学校友会,郑翠萍从香港打来越洋电话,许诺将捐资四万美元作为启动资金,郑光大欣然应允,因为在她心里早就已经选定了郑翠萍作为校友会的首任会长。

但是这笔钱并没有到位。第二天郑翠萍在香港被联邦调查局逮捕,引渡回美国,判了35年,2014年因癌症不治,死在得克萨斯的监狱。

我跟郑翠萍无缘得见,我来美国的2000年她正好被捕入狱。但去年拜普利策中心的新闻奖金所赐,我得以采访了近百名萍姐的校友。

那时候郑光大筹划的美国校友会几经波折终于正式成立,会员人数超过15000人,这个规模让很多中国名牌大学的北美校友会无法匹敌。

的蛇头、人称“萍姐”的郑翠萍。

郑翠萍高二时赶上“史无前例”的浩劫,学校关门,她也辍了学。靠着父亲的海外关系,辗转香港来到美国,很快就做起了暴利的人蛇生意。

她出名一个原因是生意做得大。有多大呢?在偷渡最高潮的十几二十年的时间里,她差不多把福州乡下的很多村子整个搬到了美国。

还有就是1993年发生的震惊全美的“金色冒险号”(Golden Venture)事件,她的艘船载着286名福州偷渡客在纽约的海岸边搁浅,被岸上的边防警团团围住,一些人试图跳船逃走,结果十人被淹死,其

他的人全部被抓。

但不同的是这个校友会的会员大都只有初中文化,大多也曾是萍姐的“客户”。

如果说纽约这个大熔炉里存在着一个各色人等组成的金字塔,那包括华人在内的少数民族裔就是金字塔的最底端。如果说华人圈里也有一个金字塔,那福建偷渡客就是底端的底端:

他们来自福州乡下,大部分不会说英语,甚至说不好普通话;

在商场里、地铁里、医院的候诊室、婚礼宴席上,他们喜欢不分场合地用家乡话大声嚷嚷。遇到礼仪致辞时,他们又不善表达,往往说一个连贯的句子都要大费周章;

他们多数在餐馆做工,没日没夜地送外卖,因为身上带着现金常常成为被打劫的对象;

偶尔休息,在“福州街”上吃顿饭、理个带有乡土风情的发式、在卡拉OK厅里唱一首“老鼠爱大米”就心满意足了。

他们的生活在旁人眼里是辛苦,甚至滑稽可笑,在他们自己眼里也是乏善可陈,我采访过的偷渡客们,有好几个问我一个相同的问题:

“你为什么要采访我?我只是沙漠里的一粒沙。”



“金色冒险号”(Golden Venture)事件

## “沙漠里的一粒沙”

可是这是些怎样的沙呢?就说陈继华吧,1983年从亭江中学的高中部辍学在镇里的船厂找了份学徒工,白干了一年一分钱没拿到,接着当兵、复员、开车运货,但父母都是渔民、自己又不会逢迎,他始终看不到出路。

偷渡潮兴起后,他开始寻找机会。1992年的夏天,机会突然降临,中午得到通知,晚上就有船离开,他来不及向妻子和刚满一岁的女儿告别,拿了件换洗衣服就上了船。

船上百十来个人,蛇头准备的食物和水不够了,最后每天只能吃上一顿压舱水煮的稀米粥,就这样在海上漂流一个月到了美国。

下船没几天,他就在中餐馆里找了份活儿。三年后,他还清了27000美元的偷渡费;十年后他攒够了钱,买了家外卖餐馆自己给自己打工;又过了十年他给自己挣出了一幢房子。

这二十年里,他每天工作12小时,一周七天,一天也没有休息过。他的身体实在顶不住了,才在几年前把餐馆卖了,开起了出租车。

因为没有身份,他一直没敢回国,直到2008年,他终于成了美国公民,把女儿从福州老家接来团聚。这当初牙牙学语的女儿已经17岁了,他整整16年没见过自己的女儿。

这个故事听上去好像电影传奇,但其实几乎每个福建偷渡客都有一部这样的传奇,只不过情节稍有变化。

比如有人从家乡上路却没能到达美国,或是走海陆时翻了船淹死在水里,或是走陆路时穿过热带雨林被毒虫叮咬丧了命;

有人历尽艰辛到了美国,却在送外卖时被歹徒劫杀,或者太过劳累倒在餐馆的炉灶边长眠不醒;有人来了美国与家人长期分离最后落得妻离子散;

也有人打餐馆攒了钱转去做地产或长途巴士生意,这些生意人无一不要面对他们极不信任的政府监管部门的额外“关照”,却也可以兵来将挡,打一枪换一个地方,兜兜转转地做成腰缠万贯。

但无论情节如何发展,他们似乎注定了要错过一波最快的船。

在他们千辛万苦离开中国之后,中国开始以百米跨栏的速度跑向富裕,人们的生活跟着水涨船高,当年那些屈指可数留在家乡的同学校友,如今的生活已经差不多可以和他们比肩。

但是四十年前谁能料到呢?他们离开家乡时,家乡的乡镇工厂一个月工资只有几十块人民币,而在美国餐馆里打苦工一个月能挣到两千美金。

其实也不只是福州偷渡客,早些年来到美国淘金,却错过了中国最好发展机遇的中国人,现在谁心里没有点怅然和失落呢?

一个人再怎么拼死拼活地努力去改变自己的生活,最终也拗不过时代浪潮的翻卷沉浮。在命运面前,谁不是一粒沙呢?

福建偷渡客对中国的感情有着最为朴素和简单的逻辑:出生于中国是命,没赶上好时候是命,不计得失地无条件爱自己的祖国也是命,命里注定的东西是不用细想的。

也正是出于这种朴素和简单的逻辑,他们对帮他们来到美国的郑翠萍也心存感激。

郑翠萍病逝后葬礼在唐人街举行,千人走上街头为她送行,壮观的场面让纽约的“老外”都看傻了眼——天下怎么会有“受害人”对一个锒铛入狱的“人贩子”依依不舍的怪事呢?

可是对于他们,她收取高额费用也好,逼他们没日没夜地打工还偷渡费也好,她毕竟是那个在他们看不到希望的时候给了他们希望的人。

在郑光大的葬礼上,他的学生们一一上前向老师的遗体鞠躬。我想起了他被确诊肺癌后曾经嘱咐过他们的话:“万一我哪天不在了,你们要念念不忘祖国统一,念念不忘祖国富强,念念不忘中美友谊,念念不忘同学互助。”